

卷二

書名 春秋左傳註疏六十卷 (十三經註疏所收)
 撰者 晉 杜預 注, 唐 陸德明 音義, 唐 孔穎達 疏
 卷二
 內容分類 經-春秋-春秋左傳 唐
 索書號 貴重-1
 編號 A2972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2972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1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春秋左傳註疏六十卷 (十三經註疏所收)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の注意事項

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一

晉杜氏註

唐孔穎達疏

陸德明釋文

春秋序

○陸曰此元凱所作既以釋經故依例音
 之本或題為春秋左傳序者沈文何以爲

疏

正義曰此序題目文多不同或云春秋經傳
 或云春秋左氏傳序或云春秋左氏傳序

解序或云春秋左氏傳序今依用之南人多云
 本並云春秋左氏傳序今依用之南人多云

本釋例後人移之於此且有題曰春秋與
 序置之釋例之端今所不用晉大尉劉寔與

同時人也宋大學士賀道養去杜亦近俱
 此序作註題並不言釋例序明非釋例序也

畏懼死亡下沾冷之泣愛惜性命發道窮之歎若實
如是何異凡夫俗人而得稱為聖也公羊之書卿
小辨致遠則泥故無取焉此則上文所謂簡二傳
去異端豈有反袂拭面涕下沾袍以虛而不經故不
也取

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一

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一

隱元年
盡二年

晉杜氏註

唐孔穎達疏

春秋經傳集解隱第一

陸曰解佳買反舊夫子之
與丘明之傳各卷杜氏合

而釋之故曰經傳集解隱公名息姑惠公之子母
聲子謚法不尸其位曰隱第一此不題左氏傳公
羊穀梁二傳既顯姓

別之此不言自見
者之意人各有心故題無

常準此本經傳別行則經傳各自有題註者以意
裁定其本難可復知據今服虔所註題云隱公左

氏傳解題第一不題春秋二字然則春秋二字蓋
是經之題也服言左氏傳三字蓋本傳之題也杜
既集解經傳春秋此書之大名故以春秋冠其上
序說左氏言已備悉故略去左氏而為此題焉經

製 復 許 不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

傳集解四字是杜所加其餘皆舊本也經者常也
言事後有典法可常遵用也傳者傳也傳釋經意傳
示後人分年相附集而解之故謂之經傳集解隱
公魯君侯爵杜君采大史公書世本旁引傳記以
為世族譜畧記國之興滅譜云魯姬姓文王子周
公旦之後也周公股肱周室成王封其子伯禽於
曲阜為魯侯今魯國是也自哀以下九世二百一
十七年而楚滅魯依魯世家伯禽至隱公凡十三
君兄弟相及者五人隱公名息姑伯禽七世孫惠
公弗皇子聲子所生平王四十九年即位是歲
在豕常禮記檀弓曰死謚周道也周法天子至於
大夫既死則累其德行而為之謚周書謚法云隱
拂不成曰隱魯實侯爵而稱公者五等之爵雖尊
卑殊號臣子尊其君父皆稱為公是禮之常也字
書云第訓次也一者數之也○杜氏正義曰杜氏
始此卷於次第當其一也○杜氏正義曰杜氏
畿之孫恕之子也陳壽魏志云杜畿字伯侯京兆
杜陵人也漢御史大夫杜延年之後文帝時為尚

書漢射封樂亭侯試松瀨死追贈太僕謚戴侯也
恕字務伯官至幽州刺史預司馬宣王女婿也王
隱晉書云預知謀深博明於治亂嘗稱德者非所
企及立言立功預所庶幾也大觀羣典謂公羊穀
梁詭辯之言又非先儒說左氏未究丘明之意橫
以二傳亂之乃錯綜微言著春秋左氏經傳集解
又參考衆家為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長歷備
成一家之學至老乃成預有大功名於晉室位至
征南大將軍開府封當陽侯荊州刺史食邑八千
戶時人號為武庫不言名而言氏者註述之人義
在謙退不欲自言其名故但言杜氏毛君孔安國
馬融王肅之徒其所註書皆稱為傳鄭玄則謂之
為註而此於杜氏之下更無稱謂者以集解之名
已題在上故止云杜氏而已劉炫云不言名而云
氏者漢承焚書之後諸儒各載學名不敢布
於天下但欲傳之私族自題其氏為謙之辭

傳惠公元妃孟子
註
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子宋

春秋左傳卷二十一

七

姓讓。○惠公名不皇。謚法愛人好與曰惠。其子隱公
 作嫡同。疏。傳。惠公元妃。非反。傳曰。嘉耦曰妃。適本又
 丁歷反。皇。孝公之子也。謚法愛民好與曰惠。公名弗
 詰。云。元始也。妃。匹也。始。匹者。言以前未嘗娶而此
 人始為匹。故註云。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妃者。名
 通。適。妾。故傳云。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大。子。偃。師。
 二。妃。生。公。子。留。下。妃。生。公。子。勝。元。者。始。也。長。也。一
 元。之。字。兼。始。適。兩。義。故。云。始。適。夫。人。也。然。則。有。始
 而。非。適。若。孟。任。之。類。是。也。亦。有。適。而。非。始。若。哀。姜
 之。類。是。也。妃。者。配。匹。之。言。非。有。尊。卑。之。異。其。尊。卑
 殊。稱。則。曲。禮。所。云。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
 夫。曰。孺。人。士。曰。婦。人。無。人。曰。妻。是。也。鄭。玄。以。為。后
 之。言。後。蓋。執。治。內。事。在。夫。之。後。也。夫。之。言。扶。言。能
 扶。成。人。君。之。德。也。孺。之。言。屬。言。其。繫。屬。人。也。婦。之
 言。服。言。其。服。事。人。也。妻。之。言。齊。言。與。夫。齊。等。也。庶
 人。之。賤。見。其。服。事。人。也。以上。因。其。爵。之。尊。卑。為。立。其
 號。其。實。皆。配。夫。通。以。妃。為。稱。少。牢。饋。食。禮。云。以。其

如。配。某。氏。是。大。夫。之。妻。亦。稱。妃。也。孟。仲。叔。季。凡。稱
 姊妹。長。幼。之。別。字。也。孟。伯。俱。長。也。禮。緯。云。庶。長。稱
 孟。然。則。適。妻。之。子。長。者。稱。伯。妾。子。長。於。妻。子。則。稱
 為。孟。所以。別。適。庶。也。故。杜。註。交。十。五。年。及。釋。例。皆
 云。慶。父。為。長。庶。故。或。稱。孟。氏。沈。氏。亦。然。案。傳。趙。莊
 子。之。妻。晉。景。公。之。姊。則。趙。武。適。妻。子。也。而。武。稱。趙
 孟。荀。匯。之。卒。也。士。每。請。後。曰。鄭。甥。可。則。荀。吳。妾。子
 也。而。吳。稱。知。伯。豈。知。氏。常。為。適。而。稱。伯。趙。氏。恒。為
 庶。而。稱。孟。者。也。蓋。以。趙。氏。趙。盾。之。後。盾。為。庶。長。故
 子。孫。恒。以。孟。言。之。與。慶。父。同。也。推。此。言。之。知。知。氏
 荀。首。之。後。傳。云。中。行。伯。之。季。弟。則。俱。是。適。妻。之。子
 但。林。父。荀。首。並。得。立。家。故。荀。首。子。孫。亦。從。適。長。稱
 伯。也。或。可。春。秋。之。時。不。能。如。禮。孟。伯。之。字。無。適。庶
 之。異。蓋。從。心。所。欲。而。自。稱。之。耳。契。姓。子。宋。是。殷。後
 故。子。為。宋。姓。婦。人。以。孟。子。卒。不。稱。薨。不。成。喪。也
 字。配。姓。故。稱。孟。子。以。孟。子。卒。不。稱。薨。不。成。喪。也
 無。謚。先。夫。死。不。得。從。夫。謚。至。反。謚。實。不。稱。至。夫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二十一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魯之夫人皆稱薨舉諡此獨無諡先公卒故特解
之定十五年如氏卒傳曰不稱薨則此不稱薨
亦不成喪也案傳例不赴侯也周禮小史卿大夫
成喪賜諡讀誅止賜鄉大夫諡不賜婦人則婦人
喪賜諡故號當繫夫釋例曰諡者與於周之始王
當諡故號當繫夫釋例曰諡者與於周之始王
質從文於是諡未世滋降及匹夫爰暨婦人將
諱之故易之以諡焉傳曰諷人諷人諷人諷人
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諷人諷人諷人諷人
姜宣姜即其義也是言婦人於法無諡故取其夫
諡冠於姓之上姜定以夫國之直見此人是其公
以夫諡於冠之莊姜定以夫國之直見此人是其公
妻故從夫諡此諡非婦人之行也夫諡已定妻即
從而稱之先夫而無諡則夫諡已定妻即從而稱
云無諡言婦人法無諡也夫諡已定妻即從而稱
其不稱惠也此言其正法耳夫諡已定妻即從而稱
作諡景王未崩妻稱穆后如俱卒故重言之禮也
言孟子者服虔云嫌與惠公俱卒故重言之禮也

然亦繼室以聲子生隱公聲諡也蓋孟子之傳

婦也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婦滕元妃死則

次妃攝治內事猶不得稱主人故謂之繼室直結姪

反字林文一反凡女也婦入計反女繼室聲諡至

弟也娶七住反滕以證反又繩證反繼室聲諡至

義曰諡法不生其國曰聲反又繩證反繼室聲諡至

年傳稱臧宣叔娶于鑄生一貫及為而死繼室以

姪則姪之與娣皆得繼室此既無文故設疑辭云

蓋孟子之姪娣也成八年傳曰凡諸侯嫁女同姓

則二國姓則否莊十九年公羊傳曰諸侯之國也

何弟也諸侯壹聘九女然則諸侯之國也
各有三女此言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也
者欲言媵者亦有聲子或略為文耳其實夫與
媵皆有聲子或略為文耳其實夫與

國媵者姪又云同姓以其難明故杜媵兩解之初云孟子之
者諸侯之娶凡九女參骨肉至親所以姪媵皆同姓
之國侯三人凡九女參骨肉至親所以姪媵皆同姓
訟息所以廣嗣是其義也然宋之同姓何釋言云媵也春秋不
本子姓殷時來宋空同黎比髮自夷蕭但春秋不言
載其國未夫宋之同姓者何釋言云媵也春秋不言
妾送適行故夫宋之同姓者何釋言云媵也春秋不言
唯攝治內事次妃謂無重娶之禮故知元妃死則諸
妃攝治內事次妃謂無重娶之禮故知元妃死則諸
例曰夫二人媵皆不更聘必以媵庶交爭禍之夫大者
姪所與二媵皆不更聘必以媵庶交爭禍之夫大者
禮稱所以別嫌明疑防微杜漸故雖攝治內事猶不
得稱夫一人又異於餘妾故謂之繼室妻處夫之室
故書傳通謂妻為室言
宋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
有文在其手曰為魯夫人故仲子歸于我婦人

謂嫁曰歸以手理自然成字有若天命故嫁之於

唐無婦人謂嫁曰歸本或曰宋武至于我○正義

子姓其先契佐唐虞為司徒封於商成湯受命王

有天下及紂無道周武王滅之而封其子武庚以

紹殷後武庚作亂周公伐而誅之更封紂兄帝乙

之元子微子啓為宋公都商丘今梁國睢陽縣是

也微子卒其弟微仲代立穆公七年魯隱公之元年

也景公三十六年春秋之傳終矣其後五世百七十

昭公得之元年春秋之傳終矣其後五世百七十

年而齊魏楚共滅宋依宋世家微子至武公凡十
二君兄弟相及者二人武公是微仲九世孫蓋法
克定禍亂曰武○婦人至魯○正義曰婦人
謂嫁曰歸隱二年公羊傳文也以其手之文理自
然成字有若天之命使為魯夫人然故嫁之於
魯也成季唐叔亦有人者以宋女而作他國之妻
言為此傳言為魯夫人者以宋女而作他國之妻

故傳加為以示異耳非為手文有為字故魯夫入
之上有為字也仲子手有此文自然成字以其天
命使然故云有若天命也隸書起於秦末手文必
非隸書石經古文虞作父魯作表手文容或似之
其文及夫人固當有似之者也傳重言仲子生者
詳言之與上重言孟子卒其義同也舊說云若何
圖洛書天神言語真是天命此雖手有
文理更無靈驗又非夢天故言有若
生相公而

惠公薨言歸魯而生男惠公不以相生之年薨

薨者以元年傳曰惠公之薨也杜知不以相生之年
故有闕少者未成人之辭非新始生之稱又改葬
惠公而隱公不臨使桓為主若薨年生則纔二歲
未堪為喪主又羽父弑隱與桓同謀若年始十二
亦未堪定弑君之謀以此知相公之生非惠公薨
之年也年之長幼理無所異杜言此者欲明慶父
為莊公庶兄故顯言此以張本也釋例曰今推案

傳之注下羽父之獄隱公皆諸謀於桓然則
已成人也傳云生相公而惠公薨指明備子性有
此男非謂生在薨年也桓已成人而弑隱即位乃
娶於齊自應有長庶長庶故氏曰孟是杜張本之
意**是以隱公立而奉之**隱公繼室之子當嗣世

以禎祥之故追成父志為相尚少是以立為太子

帥國人奉之為經元年春不書即位傳為禎音貞

反少詩照友大音泰舊泰字皆作大後大字皆故
此為經于偽反後凡為經為傳張本起本例皆故
此更隱公至即位傳正義曰繼室雖非夫
不音隱公而貴於諸妾惠公不立大子母貴則宜
為君隱公當嗣父世正以禎祥之故仲子手有夫
人之文其父愛之有以仲子為夫人之意故追成
父志以位讓桓但為相年少未堪多難是以立相
為太子帥國人而奉之已則且攝君位待其年長

故於歲首不即君位傳於元年之前預發此語者
為經不書公即位傳是謂先經以始事也凡稱傳
者皆是為經唯文五年霍伯曰季等卒註云為六
年竟於夷傳者以竟於夷與此文次相接故不得
言張本也或言張本或言起本或言起檢其上
事同文異疑杜隨便而言也鄭眾以為隱公攝立
為君奉桓為先立乃後奉桓則隱立之時未有大
之也若隱公先立乃後奉桓則隱立之時未有大
子隱之為君復何所攝若先奉太子乃後攝立不
得云立而奉之是鄭之謬也賈逵以為隱立桓為
大子奉以宗廟言立桓為大子可矣安在其奉以
子朝正於廟言立桓為大子可矣安在其奉以
為君乎是賈之妄也襄二十五年齊景公立傳云
崔杼立而相之以此知立而奉之謂立為大子帥
國人奉之謂奉之也為太子也元年傳曰大子
少是立為大子之文也大子者父在之稱今惠公
已薨而言立為大子者以其未堪為君仍處大子
之位故也禮記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是君

後仍可以
大子也

經元年春王正月註隱公之始年周王之正月也凡人

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不言一月也隱雖

不即位然攝行君事故亦朝廟告朔也告朔朝正例

在襄二十九年即位例在隱莊閔僖元年○朝直透

論經元年春王正月○正義曰此經字并下傳字亦

有傳字何所以別經又公羊穀梁二傳年上皆無經傳

字故知社所題也釋詁云元始也正長也此公之始

者革前代馭天下必改正朔易服色以變人視聽夏
以建寅之月為正殷以建丑之月為正周以建子之
月為正三代異制正朔不同故禮記檀弓云夏后氏

尚黑般人尚白周人尚赤鄭康成依據緯侯以正朔
三而改自古皆相變如孔安國以命而用建子杜無
正唯般未知所從正是時王所建故以王字冠之非是
明說王之正月也春王不在春上者月改則春移春
今王改故王之先春王必連月故王處春下以建子
所改故王之先春王必連月故王處春下以建子
為正月則王之二月三月皆是我前世之正月也
每王書王之二月三月皆是我前世之正月也
也王三月者言是月稱王以別之何休云二月三月
正湖之異故每月稱王以別之何休云二月三月
有王者後使統其正朔服其禮樂所以尊
二王之後使統其正朔服其禮樂所以尊
先聖通三統師法之義恭讓之禮亦云孔子作
春秋於春每月書王之夏殷之統三王之禮亦云孔子作
月王三月是夏殷之統三王之禮亦云孔子作
臣民尊夏殷之統三王之禮亦云孔子作
未見其可祀宋二王之後各行已祖正朔宋不行之
杞不見其可祀宋二王之後各行已祖正朔宋不行之

或聞杞宋不奉周正周人悉尊夏殷則亦甚乎且
忽當今尊二國而慢時主其為顛倒不亦甚乎且
月何言王二月三月若夏殷之統三王之禮亦云孔子作
是周王安得非為夏殷之統三王之禮亦云孔子作
周王魯則杞非王後夏無可尊復通夏正何也但春
之三月不復書王若已有事若入年已有王正月者則
其上一言已耳春之月則下月從而可知故每年之
春唯一月是此王耳春秋之劍竟時無事乃書首月以
時此下二月有會盟之事則不得空書首月也正月
無事而空書首月者以人君於始年君之始年必朝廟
朔因即人君之位以繼臣子之心故法也隱公攝行
曰元春王正月公即位朝廟與人之更始於常攝行
君事雖不即位而亦改元朝廟與人之更始於常攝行
之正閏年特書其事見此月公與人之更始於常攝行
位正閏年特書其事見此月公與人之更始於常攝行
不書正月者正年皆書春王正月未立即位在於六月
春大統二

首未得朝正公之即位別見下文正月無所可見故
不書也然則定以六月即位乘前君之一統年既改元後方以
稱元年者未改之日必策須有入統年不可稱元也
元年紀事及其史官定策此歲故入統年即位喪在外
例曰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喪在元也
年乃入故因五日改殯之節國史用元年即位喪在元也
因以史於春夏即元古法既然故漢魏以來雖秋冬
改元必於正朔繼世之王奉而行之有因於古也
諸侯受王正朔故言春王正月也
文書之受王正朔自是文王之所為願於諸侯非復文
王之歷也始改王正朔自是文王之所為願於諸侯非復文
公至元年○正義曰傳云王正月非其義也○隱
月也說公羊者云元者教之始也春者四時之始也
受命之始正月者教之始也春者四時之始也
秋緯稱黃帝受圖有五始謂此五事也杜於左氏之

義雖無此文而五始之理亦於杜無害此非左氏
春王正月帝即位是也元者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別立名故解之云凡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不言一年一月也言欲其體元以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始長之義但因其名以廣之元者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人君執大問語也庶物欲其與元者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者直方之間語也庶物欲其與元者居正者元以居正故
大義欲其常居正道故月攝正也以其君當執直心狀
之始月故特假此名以義其餘皆即從其數不復
改也書稱月正元日意同於此又解無事而書正月
之意隱雖不即位然攝行君事而亦朝廟告闕改元
布政故書首年始攝行君事而亦朝廟告闕改元
之封諸侯也割其土分其民使之專為天子
諸侯於其封內各得改元惟取長之義不為元
年朝於晉簡之元士子孔卒是諸侯皆改元非獨
魯也劉炫為規過云元正以居正謂人君體元長
居正親釋杜云欲其二其體元正以居正謂人君體元長

能自通于大國繼好息民故書字貴之名例在莊五

年邾今魯國鄒縣也蔑姑蔑魯地魯國卞縣南有姑

城。反。父音甫邾子之字凡人名字皆做此蔑亡結

三月儀父者盟于茂。正義曰公隱公也及與彼邾

字儀父者盟于茂。正義曰公隱公也及與彼邾

產六子其弟五子曰安邾郎安之後也周武王封其

苗裔邾侯為附庸居邾今魯國鄒縣是也自安至

父公徙於繹見春秋齊桓公後八世而楚滅之諸

俱受王命各有寰宇上事天子旁交鄰國天子不

諸侯諸侯自不相信則盟以要之凡盟禮殺牲也

告誓神明若有背違欲令神加殃咎使如此牲也

禮曰約信曰誓泣牲曰盟周禮天官玉府職曰若合

盟諸侯則共其珠槃玉敦夏官戎右職曰盟則以玉

諸侯則共其珠槃玉敦夏官戎右職曰盟則以玉

耳將執其器為衆陳其載辭使心皆開碎

司盟之官乃北而讀其書以告日月山川之神既

告乃尊卑以次歃戎右傳數血以授當歃者令含其

血既歃乃次其牲加書於上而埋之此則天子會諸

侯使諸侯下故傳云再會而盟以顯昭明若王不巡守



也伯盟以次歃血鄭註觀禮云王之盟其神山川是盟禮之官也

子以手劔劫桓公于壇是也其盟神則無復定限故
襄公七年傳稱桓公于壇是也其盟神則無復定限故
先公七年傳稱桓公于壇是也其盟神則無復定限故
六年傳云秋用牲又哀十七年傳云諸侯盟誰執牛
耳是也其殺牛必取血及耳以手執王敦之血進之
於口知者定八年涉陀後衛侯之手及腕又襄九年
傳云與大國盟口血未乾是也既盟之後牲及餘血
并盟盟之書加於牲上坎而埋之故信二十五年傳
云宵坎血加書是也春秋之世不由天子之命諸侯
自相與盟則大國制其言小國尸其事官雖小異禮
則大同故釋例曰盟者殺牲載書大國制其言小國
尸其事珠槃王敦以奉流血而同飲是其事也其盟
載之辭則傳多有之此時公求好於邾邾君來至蔑
地公出與之盟史書魯事以公為主言公及及者言
自此及彼據魯為文也相十七年公會邾儀父盟于
越彼言會此言及者彼行會禮此不行會禮故也故
劉炫云策書之例先會後盟者上言會下言盟唯盟
不會者直言及此為不行會禮故言及也或可史盟



辭非先會而盟則稱會知者文七年公會諸侯晉大
夫盟于扈傳云公後至則是不及其會而經稱會故
知盟稱會者未必先會禮也○莊五年邾至姑城來
王義曰傳言未王命先行會禮也○莊五年邾至姑城來
朝傳曰未王命解其稱名之意是知附庸之君列稱
名也禮記王制云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
玄云不合謂不朝會也小城曰附庸附庸者以國附
於大國未能以其名通是說附庸之義也王制又云
天子之元士視附庸然則附庸賤與天子之元士
同也其禮則四命知者天子大夫視子男知視伯三
公視公侯視視皆多一命明知附庸多於元士一命
又諸侯世子未誓執皮帛視小國之君公之孤四命
亦執皮帛及附庸亦執皮帛故知四命也然則天子
大夫四命稱字附庸稱名者以王朝之臣故特尊之
而稱字釋例曰名重於字故君父之前自各朋友之
接自字是以春秋之義賤責書其名斥所重也褒厚
顯其字碎所詳也然則賤之儀父書字以賤應名而
則是責故宰恒書名以賤之儀父書字以賤應名而

唯言貴之不說可貴之狀賈服以為儀父嘉隱公有
至孝謙讓之義而與結好故貴而字之善其慕賢說
讓知不然者案傳云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是公先
求邾非知先慕公後何足貴且書曰儀父乃是新意
仲尼以事有可善乃得書字善之不是緣魯之意以
為褒貶安得以其慕賢便足貴之又邾十七年公及
邾儀父盟于越相公不賢不讓彼經亦書儀父故知
貴之之言不為慕賢說讓也附庸不能自通不與盟
會今能自通大國繼好息民故知為此貴而字之不
貴來朝而貴其盟者朝事大國則附庸常道齊盟結
好非附庸所能故盟則貴之朝從常法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

不稱國討而言鄭伯譏失教也段不弟故不言弟明鄭伯雖失教而段亦凶逆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者言段強大雋傑據大都以

耦國所謂得雋曰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得雋例在莊十一年母弟例在宣十七年鄭在蔡陽宛陵

縣西南鄭今頓川鄆陵縣

反弟音悌又如字雋音俊傑音桀又於建反又於然高反本或作榮非宛於阮反又於元反夏五月至義曰鄭國伯爵譜云鄭姓周厲王子宣王母弟桓公友之後也宣王封友於鄭今京兆鄭縣是也及幽王無道友遷其民於號鄭今京兆鄭縣是也遂國焉今河南新鄭縣是也莊公二十二年魯隱公之元年也聲公二十年獲麟之歲也三十三年而春秋之傳終矣聲公三十年獲麟之歲也三十三年而春秋之傳韓滅鄭此鄭伯莊公也盜謂稱敵克壯曰莊公稱至陵縣正義曰國討者謂稱國若人稱國稱人則明其為賊言一義曰國討者欲討也今稱鄭伯指君自殺弟若弟無罪然譏其所失况之教不肯早為之

所乃是以養成其惡及其作亂則必欲殺之故稱鄭伯
所以罪鄭伯也傳曰罪及兩弟罪者明兄雖夫教而為
弟行故去弟釋例曰罪及兩弟罪者明兄雖夫教而為
亦凶逆也釋例曰罪及兩弟罪者明兄雖夫教而為
害兄則去弟以罪弟則示身統論其義伯既失教若依
害各則曲直存弟故特夫弟兩見其義是與鄭伯同
存弟則嫌善段故特夫弟兩見其義是與鄭伯同
十年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
而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
罪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
臣而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
年傳也國討申明傳意以解之得傳曰文莊十
其公之御寇實君殺父以國討公者陳人惡其殺
大子之名故不稱君父以國討公者陳人惡其殺
殺其天子御寇實君殺父以國討公者陳人惡其殺
無凡例而言例者正以此傳云稱鄭伯幾人失教也
稱是仲尼之變例也稱君為罪君則知稱人為國討言

序云推變例以正褒貶即此類也推以為例故言例
在彼年諸註言例在者未必皆有凡例也地理志河
南郡有宛陵新鄭各自為縣晉世分河南而立樊陽
廢新鄭而入宛陵故鄭在宛陵西南也又地理志頴
川郡有
鄆陵縣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宰官咺名也

咺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豫凶事故賤而名之此天

子大夫稱字之例仲子者桓公之母婦人無諡故以字

配姓來者自外之文歸者不反之辭咺吁阮反

月至之賵正義曰天王周平王也譜云周黃帝之

苗裔姬姓后稷之後也后稷封於郟及夏之衰后
之子不窋失其官竄於西戎至大王為狄所逼去郟
居岐文王受命武王克殷而王有天下幽王為犬戎

疏七秋

所殺平王遷都王城今河南縣是也平王四十九年
魯隱公之元也敬王又遷成周今洛陽是也
三十九年春獲麟之傳終矣元王以至平王凡十三世
元王九年而周亡也周本紀武王十一世孫也惠公薨
第十六年者一人平上武王十世孫也惠公薨
弟相及者一子始薨蓋於時有疾王聞其疾謂之
往年明大宰冲大夫始薨蓋於時有疾王聞其疾謂之
薨故使大宰冲大夫始薨蓋於時有疾王聞其疾謂之
之禮云公助喪之物文五年注云車馬曰歸士喪既
夕禮云公助喪之物文五年注云車馬曰歸士喪既
云賜兩馬大夫喪事有賜馬者蓋以馬來賜蓋用四
馬也公羊傳曰喪事有賜馬者蓋以馬來賜蓋用四
車馬曰賜穀梁傳曰乘馬曰賜者蓋以馬來賜蓋用四
也惠公仲子不言及者是一乘之馬賜既夕禮兄第所
二惠公各以乘馬不宜以臣子案士喪既夕禮兄第所
賜者各以乘馬不宜以臣子案士喪既夕禮兄第所
知悉也天子非獨君之賜猶覆也蓋謂可矣其言
覆被臣子則非也何休亦云賜猶覆也蓋謂可矣其言



者耳。名是。不。應。名。而。名。之。也。正。義。曰。傳。言。緩。且。子。氏。未
薨。故。云。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也。傳。無。明。例。故。雅。此。以。為
例。也。周。禮。天。官。大。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
下。大。夫。四。人。宰。夫。小。宰。皆。是。大。夫。未。知。宰。噉。是。何。宰
也。宰。夫。職。曰。凡。邦。之。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
鄭。玄。云。凡。事。用。諸。侯。臣。幣。所。用。賻。也。既。掌。事。或
即。克。使。此。蓋。宰。夫。也。仲。子。乃。惠。公。妾。耳。王。使。賜。之。者
隱。立。相。為。大。子。成。相。母。為。夫。人。天。王。知。其。然。故。遣。賜
惠。公。因。即。賜。之。杜。言。仲。子。者。相。公。之。母。正。見。此。意。不
然。仲。子。為。相。母。傳。有。明。文。不。須。解。也。男。子。之。有。益。者
人。君。則。配。王。配。公。大。夫。或。配。子。或。配。字。皆。不。以。字。配
姓。婦。人。於。法。無。益。故。以。字。配。姓。言。其。正。法。然。也。釋。例
曰。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諡。以。明。所。屬。是。言。婦
人。不。合。諡。也。繫。夫。諡。者。夫。人。而。已。衆。妾。不。合。繫。夫。正
當。以。字。配。姓。也。其。聲。子。戴。嬌。有。益。者。皆。越。禮。妄。作。也

九月及宋人盟于宿

客主無名皆微者也宿小國東

春秋左傳卷之九

五

卷之九

平無鹽縣也凡盟以國地者國主亦與盟例在僖十

九年宋今梁國睢陽縣與音預下同睢音雖縣○客主正義曰

春秋之例若是命卿則各書於經此盟者穀梁傳

知皆是微者公羊傳曰孰及之內之微者也穀梁傳

曰及者何內卑者也宋人外卑者也卑微言非鄉也

客謂宋主謂魯直言及彼是魯及可知其微人魯史不得

自言魯人直言及彼是魯及可知其微人魯史不得

會亦直言會與此同也魯及可知其微人魯史不得

地名以爲盟地者國主與在其中不復序於其列經

其可知故也例在僖十九年者彼經書會陳人蔡人

楚人鄭人盟于齊傳曰陳穆公請脩好於諸侯以無

忘齊桓之德冬盟于齊脩桓公之好也言脩桓公之

好齊桓之德冬盟于齊脩桓公之好也言脩桓公之

是其盟以國地者國主與盟之例此亦推以爲例非

凡例也然則相十四年公會鄆伯于曹即亦是例而

然也故彼注云以曹地曹與會是也僖二十七年楚

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公會諸侯盟于宋宋不

與盟亦地以宋者彼注云宋方兒圍無嫌於與盟故

冬十有二月祭伯來祭伯諸侯爲王卿士者祭國伯

爵也傳曰非王命也釋其不稱使祭側界夏國名

又所祭伯至稱使○正義曰僖二十四年傳富

更反祭伯至稱使○正義曰僖二十四年傳富

祭則祭之初封畿外之國也穆王之時有祭公謀父

今有祭伯世仕王朝蓋本封絕滅食采於王畿也

二十三年祭叔來聘注以爲祭叔爲畿內之國仍有封

子內臣不得外交是祭於此時爲畿內之國仍有封

子內臣不得外交是祭於此時爲畿內之國仍有封

爵故言諸侯為王卿士也釋例曰王之公卿皆書爵
稱伯凡伯是也大夫稱字南季榮叔是也元士中士
其或稱祭公舉官而言之此其定例也然春秋之世
有王之卿士無米地者若王叔陳生伯與之屬是也
但未知書經其稱云何杜既云公卿稱爵而王子虎
及劉卷卒稱名者彼是天子為赴以名告魯如諸侯
之例也又襄十五年注云公卿稱爵者謂聘使往還與彼
為異也于齊卿不行非禮也劉夏非卿書名若
夏則應書字以名字相對故與以言焉其實卿書爵
也此祭伯若王使來當云天王使祭伯來聘亦如天
王使凡伯來聘今以自來為文明非王命而私行也
劉炫云卿而無爵或亦書字大夫有爵或亦書爵傳
稱王叔陳生與伯與字政俱是卿士並不言爵又滕
侯之先為周卜正書稱齊侯呂叔為虎賁氏則大夫
或有爵也然則大夫有爵不可舍爵而書氏卿而無
爵不可越字而書名蓋有卿士亦書字大夫亦書爵

公子益師卒

傳例曰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所以示

單子劉子其間未必無大夫榮叔南季家父叔
間未必無卿但無明證故依例解之襄十五年
註云天子卿書字學言天子若有書字之理

薄厚也春秋不以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獨記日以
見義者事之得失既未足以褒貶人君然亦非死者
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輕賤死日可略故特假

日以見義。斂力驗反見。傳例至見義。正義

註皆謂之傳例釋例曰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
虧何痛如之疾則親問焉喪則親與小斂大斂慎終
則不書日示薄厚戒將來也即以新死小斂為文則

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大書日也襄五年冬十
二月辛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天入斂也公在位是公
與小斂則書日之事也其翬柔弱等生見經九月甲申
不書卒者皆不以卿禮終也文十四年秋九月甲申
公孫敖卒于齊已絕卿位公不與小斂而書日卒者
釋例曰公孫敖情棄命既已絕位非大夫也而備
書於終者惠叔毀請於朝感子以赦父敦公族之恩
崇仁孝之教故傳曰為孟氏且國故也是言雖不與
斂恩實過厚故書日也莊三十二年秋七月癸巳公
子牙卒時公有疾昭二十五年冬十月戊辰叔孫
卒二年十一月夏四月庚子叔齊卒于狸脈在外而卒
七年冬十一月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脈在外而卒
皆公不與斂而猶存其日者君子不責人以所不得備
不卒於國而猶存其日者君子不責人以所不得備
非不欲臨也然則為其有故不得以責公故皆書日
也公孫嬰齊書所卒之地餘皆不書地者釋例曰魯
大夫卒其竟內則不書地傳稱季平子行東野卒于
房是也而先儒以為雖以卿禮終而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者案慶父之葬

而不書杜知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者案慶父之葬
始不書明以卿禮終不書足知唯據不與卿禮終者
日耳春秋諸事日與不日傳皆不與卿禮終者
見義也言事之得失未足以褒貶人君者春秋之文
褒為厚賞貶為大罰君之於臣有恩則常事不足以
加賞無恩則小失不足以致罰故云未足以褒貶也
止欲賤責死者君自無恩然亦非死者之罪意欲以
為勸戒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對君為輕賤死日可
不以日月為例故無傳也

傳元年春王周正月

言周以別夏殷夏戶雅反三

代之以號可不書即位攝也注殿攝君或不脩即位之

禮故史不書於策傳所以見異於常注見賢注即不書

攝也。○正義曰：攝訓持也。隱以相公幼少，且攝持國政，待其年長，所以不行即位之禮。史官不書即位，尼因而不改，故發傳以解之。公實不即位，史本無可書，莊閔僖不書即位，孔子脩經乃有也。舊說賈服之徒以為四公皆實即位者，每新年正月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故國史皆書即位於策，以表之。隱既相天子，於第應位而尋父娶仲子之意，委位以讓，相天子既已定之，諸侯既已正之，國人既已君之，而隱終有讓國授相之心，所以不行即位之禮，或讓而不為，或痛而不忍，或亂而不得禮廢事異，國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不書於文也。顏氏說以為魯十二公國史盡書即位，仲尼脩之，乃有所不書，若實即位，則為隱公無讓也。傳於隱閔二史無緣虛書是言實不即位，故史不書。例曰：立明於四公發傳以不書不攝起文其義一也。劉賈顛為傳文生例云：恩深不書不攝起文其義一也。

可忍則傳言不書，傳據傳辭，殊多不通。案殺與盈則云：不書大殺，良霄則云：不攝大夫，君氏卒則云：不意而別文之驗也。傳本意在解經，非曲文以生例。是言不書不稱義，同之意也。膏肓何休以為古制，諸侯幼弱，天子命賢大夫輔相為政，無攝代之義。昔周公者，周公攝政，仍以成王為主，直攝其政事而已。所有大事，稟王命以行之，致政之，後乃死，故卒稱薨。不稱崩，隱公所攝則位亦攝之，以相為大子，所有大事皆專命以行攝位，被殺在君位而後死，故生稱公死稱薨。是與周公異也。且公羊以為諸侯無攝鄭康成引公羊難云：宋穆公云：吾立乎此攝也。以公攝位而欲非左氏是鄭意亦不從何說也。下傳曰：公攝位而欲非好於却是位亦攝也。又曰：惠公之薨也，大子少，是以相為大子也。所以異於正君者，元年不即位，行還人告廟不臨惠公之葬，不立廟，此是謙之實也。隱公薨則赴於諸侯，又為之立廟，此是謙之實也。隱公讓

春秋左傳卷十九

慶兩

位賢君故為春秋之首所以不入頌者魯僖公之時周王歲二月東巡守至于岱宗柴季孫行父為之請於周大史克為之作頌故得入○三月公及邾儀父頌隱公無人為請故不入頌也

盟于蔑邾子克也註克儀父名未王命故不書爵曰

儀父貴之也註王未賜命以為諸侯其後儀父服事齊

桓以獎王室王命以為邾子故莊十六年經書邾子

克卒○故不書爵一本註王未至克卒○正義曰

北杏邾人在焉及十六年而書邾子克卒故知由事齊桓乃得王命也賈服以為北杏之會時已得王命

蓋以北杏之會邾人在列故謂其已得命也列與不列在於主會之意不由有爵與否襄二十七年宋之

盟齊人請邾宋人請滕邾滕不列於會故不書邾襄五年戚之會穆叔以屬鄆為不利使鄆大夫聽命

于會故經書鄆人然則為人私屬則不列於會不為人私屬則列於會不可據列會與否以明有爵也昭

四年申之會淮夷列焉未必有爵也和今無爵得魯盟北杏會齊何須有爵莊十五年會于鄆傳曰齊

始霸則齊桓為霸自鄆會始耳北杏之時諸侯未從霸功未立桓尚未有殊勲儀父何足可紀且齊桓未

有功於王焉能使王命之其得王命必在北杏之後但未知定是何年耳服虔云爵者黜也所以黜盡其

材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故為蔑之盟註解所以與盟也○好呼報反與○夏四月費伯帥師城郎不書

非君命也註費伯魯大夫郎魯邑高平方與縣東南

有郁郎亭傳曰君舉必書然則史之策書皆君命也

今不書於經亦因史之舊法故傳釋之諸魯事傳釋

不書他皆倣此○費音秘郁於六反倣
○費伯魯

正義曰史之策書皆君命者謂君所命為之事乃得

書之於策非謂君命遣書方始書也又解史策不書

經亦不書之意仲尼書於經者亦因史之舊法舊史

不書則亦不書故傳發此事釋經不書之意諸魯事

傳釋不書他皆倣此謂下○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

盟于翼作南門之類是也

姜申國今南陽宛縣○宛於元反
○初鄭武公娶

○正義曰杜以爲凡倒本其事者皆言初也賈逵云

凡言初者隔其年後有禍福將終之乃言初也

申國今南陽宛縣○正義曰外傳說伯夷之後曰申

呂雖衰齊許猶在則申呂與齊許俱出伯夷同爲姜

姓也國語曰齊許申呂由太姜言由大姜而得封也

然則申之始封亦在周興之初其後申絕至宣王之

時申伯以王舅改封於謝詩大雅崧高之篇美宣王

褒賞申伯云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是其事也

○南陽郡宛縣故中伯國宛縣者謂

段段出奔共故曰共叔猶晉侯在鄂謂之鄂侯

音恭其地名凡國名地名人名字氏族
皆不重音疑者復出後倣此鄂石各反
○正義曰賈服以其爲謚謚法姑以長事上曰共作亂
而此非有其德可稱糊口四方如巡人與之爲謚故知
段出奔共故稱共猶
下晉侯之稱鄂侯也
莊公寤生寤馬姜氏故名曰寤生

遂惡之寤寤而莊公已生故故焉而惡之○寤五故
反注
○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
○正義曰謂武姜寤時生莊公至寤始覺其生故
云寤寤而
莊公已生
愛共叔段欲立之
欲立以爲太子亟請
於武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巖邑

也虢叔死焉佗邑唯命虢叔東虢君也特制巖險

而不修德鄭滅之思段復然故開以佗邑虢國今焚

陽縣○函欺冀反數也為干偽及巖五街反

陽縣○本又作嚴號瓜伯反國名復扶又反

晉語稱文王敬友二虢則虢國本有二也晉所滅者

其國在西故謂此為東虢也鄭語史伯為桓公詐謀

云虢叔恃勢鄭仲恃險皆有驕侈怠慢之心君以成

周之衰奉辭伐罪無不克矣桓公從之是其恃險而

不脩德為鄭滅之之事也云虢叔封西虢仲封東而

此云虢叔東虢君者言所滅之君字叔也傳云虢仲

謂其大夫諸叔之子孫字曰仲也案傳燕國有二則

一稱北燕和國有二則一稱小和此虢國有二而經

傳不言東西者於時東虢已滅故西虢不稱西其並

郡樊陽縣應劭云故虢國今虢亭是也河南請京使居

之謂之京城大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謂之京城

大叔言寵異於衆臣京鄭邑今樊陽京縣○大音泰

同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祭仲鄭大夫方

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

城方五里徑三百雉故其大都不得過百雉○過百

○函欺冀反數也為干偽及巖五街反

○本又作嚴號瓜伯反國名復扶又反

○晉語稱文王敬友二虢則虢國本有二也晉所滅者

○其國在西故謂此為東虢也鄭語史伯為桓公詐謀

○云虢叔恃勢鄭仲恃險皆有驕侈怠慢之心君以成

○周之衰奉辭伐罪無不克矣桓公從之是其恃險而

○此云虢叔東虢君者言所滅之君字叔也傳云虢仲

○謂其大夫諸叔之子孫字曰仲也案傳燕國有二則

○一稱北燕和國有二則一稱小和此虢國有二而經

○傳不言東西者於時東虢已滅故西虢不稱西其並

○郡樊陽縣應劭云故虢國今虢亭是也河南請京使居

○之謂之京城大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謂之京城

○大叔言寵異於衆臣京鄭邑今樊陽京縣大音泰

○同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祭仲鄭大夫方

○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

○城方五里徑三百雉故其大都不得過百雉過百

○不音者皆同堵丁古反長直亮反又

○祭仲至百

○正義曰

○注諸言大夫者以其名氏顯見於傳更無卑賤之驗

○者皆以大夫言之其實是大夫與否亦不可委知也

○定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五板而堵五堵而雉何

○休以為堵四尺雉二百尺許慎五經異義載禮及

○韓詩說八尺為板五板為堵一堵為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

○高五板為一丈五堵為雉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

○不音者皆同堵丁古反長直亮反又

○祭仲至百

○正義曰

○注諸言大夫者以其名氏顯見於傳更無卑賤之驗

○者皆以大夫言之其實是大夫與否亦不可委知也

○定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五板而堵五堵而雉何

○休以為堵四尺雉二百尺許慎五經異義載禮及

○韓詩說八尺為板五板為堵一堵為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

○高五板為一丈五堵為雉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

說一丈為板板廣二尺五板為堵一堵之墻長丈高
丈三堵為雉一雉之墻長三丈高一丈以度其長者
用其長以度其高者用其高也諸說不同必以雉長
三丈為正者以鄭是伯爵城方五里大都定制而三
其城不過百雉則百雉是大都定制因而三之則侯
伯之城當三百雉計五里積千五百步步長六尺是
九百丈也以九百丈而為三百雉則雉長三丈賈逵
馬融鄭文王肅之徒為古學者皆云雉長三丈故杜
依用之侯伯之城方五里亦無一止文周禮冬官考工
記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謂一大子之城天子之
方九里以此為定說也但春官典人職乃稱上公九命
二里以七命子男五命其國家宮室上車旗衣服禮儀皆
侯伯七命子男五命其國家宮室上車旗衣服禮儀皆
以命數為節鄭玄以為為國家宮室上車旗衣服禮儀皆
典命之言則公當九里侯伯七里子男五里故鄭玄
兩解之其注尚書大傳以天子七里子男五里故鄭玄
者天子之城方十二里詩文王有九里為正說文云或
十里大於諸侯小於天子之制論語注以為公大城

之城方三里皆以為天子十二里公九里也其
義又云鄭伯城方五里以匠人典命俱是正文因其
不同故兩申其說今杜無二解以侯伯五里為正者
蓋以典命所云國家者自謂國家所為之法禮儀之
度未必以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註三分國
為城居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註三分國
城之一反又音三

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

制也 不合法度非先王制 義曰定以玉城方九

里依此數計之則王城長五百四十雉其大都方三

里長一百八十雉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

里長一百八十雉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

里長一百八十雉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

里長一百八十雉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

里長一百八十雉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

四尺長三十三雉又一中都方一丈也子男城比王之步長三
大都比侯伯之中都其中都方一丈也子男城比王之步長三
六雉也小都方百步長二十雉也考工記曰王宮門
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門阿之
制以爲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爲諸侯之城制然則
王之都城偶高五丈城蓋高三丈諸侯城偶高七丈
城蓋高五丈也三丈以下不復成城其都城蓋亦高
三丈也周禮四縣爲都周公之設法耳但土地之形
不可方平如圖其邑竟廣狹無復定準隨人多少而
制其都邑故有大都小都焉下邑謂之都亦一名
邑莊二十八年傳曰宗邑互言是其名相通也君將
之都城俱論曲沃而都邑互言是其名相通也君將
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
如早爲之所註使得其所宜○焉於虔反厭於鹽反無使滋蔓
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況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

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註斃躋也姑且也○蔓漸也

本又作弊舊扶無使滋蔓○正義曰此以草喻也
段反躋蒲北反草之滋長引蔓則難可芟除喻段
之威勢稍大難可圖謀也○斃躋也既而大叔命
正義曰釋言文也孫炎曰前覆曰躋

西鄙北鄙貳於己註鄙鄭邊邑貳兩屬公子呂曰國

不堪貳君將若之何註公子呂鄭大夫疏國不堪貳

兩屬則賦役倍賦役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

請除之無生民心註叔父不除則舉國之民當生他

心公曰無庸將自及註言無用除之禍將自及大叔

又收貳以爲己邑註前兩屬者今皆取以爲己邑至

于厚延

言轉侵多也。廩延鄭邑陳留酸棗縣北有

延津

廩力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子封公子呂

也厚謂土地廣大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不義於

君不親於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暱女乙

正義曰以牆室喻也厚而無基必自崩喻大叔完聚

衆所不附將自敗也高大而壞謂之崩完城郭聚人民正義曰完城郭聚人民。正義

段欲輕行襲鄭不作固守之資故知聚為聚人繕甲

非聚糧也完城者謂聚人而完之非欲守城也繕甲

兵具卒乘步曰卒車曰乘步繕市戰反卒尊忽反

及下同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啓開也公聞其期曰

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古者兵車一乘

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公

伐諸鄆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郡共縣

其音恭書曰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

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

難之也傳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不早為

之所而養成其惡故曰失教段實出奔而以克為文

明鄭伯志在於殺難言其奔不弟大計反又如

如二君故曰克。正義曰謂實非二君雋傑彊盛如

是二君伐而勝之然後稱克非謂真是二君也若真

是二君則以戰襲敗取為文然既非二君而杜注於
云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又似真二君者但杜注
彼應云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又似真二君者但杜注
而用二君耳唯獲麟之後史文夫子未脩之前應云
鄭伯之弟段出奔共與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同也
其不弟故不言弟志在於殺故不言奔然則鄭伯亦
是舊史之文而得為新意者段以去弟為賤宜以國
討為文仍存鄭伯見其失教其文雖是舊史即仲
尼新意也。曰得言至其奔。正義曰經皆孔子所
書此辭言夫子曰必是舊史不然夫子始改故知傳
獲賊之名公伐諸駟段即奔共既不交戰亦不獲
段實出奔而以克為文者此非夫子之心謂是鄭伯
本志不欲言其出奔難言其奔志在於殺故夫子承
其本志而書克也鄭伯之於段也以其母所鍾愛順
母私情分之大色恣其策寵實無殺心但大叔無義
恃寵驕盈若傲除之公皆不許是其無殺心也皆必
之新子討請住

自斃厚將崩者止謂自損其身不言惡能害國及其
謀欲襲鄭禍將逼身自念友愛之深遂起切心之恨
由是志在必殺難言出奔此時始有殺心往則無
殺意傳稱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詩序曰不勝其母
以害其弟經曰父母之欲之亦可畏也服虔云本欲
得裁之非欲待其惡成乃加誅戮也服虔云本欲
養成其惡而加誅使不得生出此鄭伯之志意也言
鄭伯本有殺意故為養成其惡斯不然矣傳曰稱鄭
伯畿失教也止責鄭伯失於教誨之道不謂鄭伯元
有殺害之心若從本以來即謀殺害乃是不謂鄭伯
何止失教之有且君之討臣過其萌漸惡雖未就君
得誅之何須待其惡成方始殺害服虔云本意欲殺
是誣鄭伯也劉炫云以克為文非其實狀故傳解之
謂之鄭志言仲尼之意書克者謂是鄭伯本志也注
又申解傳意言鄭伯志在於殺心欲其克難言其奔
故仲尼書克不書奔如鄭伯之志為文所以難言其奔
也

遂寘姜氏于城穎
城穎鄭地
○寘之豉
而誓之

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地中之泉故曰黃泉。既而

悔之類考叔為潁谷封人。封人典封疆者。疆居

而樹之鄭玄云畿上有封若今時界也天子封人

職典封疆知諸侯封人亦然也傳言祭仲足為祭封

人宋高哀為蕭封人論語有儀封人此言潁谷封人

皆以地名封人蓋封人職典封疆居聞之有獻於公

公賜之食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

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食而不啜羹欲以

發問也宋華元祝羊為羹饗士其苦古賜賤官之常音捨

遺唯季反下同啜食而食之常正義曰禮公

川悅反華戶化反疏食大夫及曲禮所記大夫士與

有母遺繫我獨無繫語助又烏帝反類考叔曰

敢問何謂也據武姜在設疑也公語之故且告之

悔對曰君何事焉若闕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

然隧若今延道語魚據反闕其月反隧音遂公從之公入而賦

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賦賦詩也融融和樂也樂

音洛注及下賦賦至樂也正義曰賦詩謂自

同融羊弓反作詩也中融外洩各自為韻蓋所賦

之詩有此辭使略而言之也融融和樂洩洩舒散皆

是樂之狀以音言之耳服虔云入言公出言姜明俱

出入互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舒

相見

散也。○漢羊。遂為母子如初。君子曰：賴考叔，純孝也。

註 純猶篤也。○**疏** 純猶篤也。○正義曰：爾雅釋詁訓，純為大，則純孝純臣者，謂大孝大忠也。此純猶篤者，言孝之篤厚也。

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不匱，純孝也。莊公雖失之於

初，孝心不忘，考叔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

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

不皆與。今說詩者，同後皆倣此。○施以岐反，又式。

疏 詩曰：至謂乎。○正義曰：詩毛傳及爾雅之訓，匱竭求

長錫予爾女也。此詩大雅既醉之五章，言孝子為孝

不有竭極之時，故能以此孝道長賜子女之族類。言

行孝之至，能延及旁人，其是此事之謂乎。族類者，言

俱有孝心，則是其族類也。○**註** 不匱，至倣此。○

曰：賴考叔有純孝之行，能錫莊公。雖失之於初，

感而通之，是謂永錫爾類也。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

子論之，不以文害意。出孟子文也。此云春秋傳引詩

不皆與。今說詩者，同何以昭八年注云：叔向時詩義

如此，所以不同者，此是立明作傳稱君子之言，容可

引詩斷章評論得失。彼是叔向之語，事近前代，當時

譏刺故云。叔向時詩義如此也。詩注意類。○秋七月

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綏且子氏未薨，故

名

惠公葬在春秋前，故曰綏也。子氏，仲子也。薨在

二年，賵助喪之物。

疏 天王至，故名。○正義曰：綏，賵惠

過所以賤咺者。天王至尊，不可賤責。賤王使之足見

王非且緩賵惠公，專是王過生賵仲子。咺亦有愆，使

者受命不受辭欲令遭時設宜臨機制變王謂仲子
已薨令啗并致其賄仲子尚存賄事須止宰啗知其
未薨猶尚致賄是則不達時宜恥辱君命王則任非
其人啗為辱命之使君臣一體好惡同之賤啗亦所
以責王也文五年王使榮叔歸含且賄不指所賄之
人此指言惠公仲子者彼成風未葬不言可知此則
惠公已葬子氏未薨若不言其人則不知為誰來賄
文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櫨亦為年八月已遠故
指其所獲與此同也季文子求遭喪之禮以行亦豫
凶事不貶者宰啗無喪致賄文子乃量時制宜備豫
不虞古之善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言同軌以
敬與此不同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言同軌以
別四夷之國列○別彼諸侯五月同盟至言同在方嶽

外姻至言踰月度月也姻猶親也此言赴弔各以遠

之盟大夫三月同位至言古者行役不踰時士踰月

近為差因為葬節疏天子至姻至○正義曰天子諸

禮大爵卑則事小大禮踰時乃備小事累月即成聖

王制為常規示民軌法欲使各脩其典無敢忒差資

公事君生民之所極哀死送終臣子之所盡是以未

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葬謂之緩慢春秋從實

而錄以示是非天子七月諸侯五月者死月葬月皆

通數之也文八年八月天王崩九年二月葬襄王是

天子之七月也成十八年八月公薨于路寢十二月

葬我君成公是諸侯之五月也宣八年傳云禮卜葬

先遠日辟不懷也遠日不吉乃卜近日辟不思
親之嫌也則未及期而葬者不思其親理在可見故
傳皆不言其事唯過期乃葬者傳言緩以示譏耳相
王以相十五年崩三年乃葬積七年也僖公以其
三十三年十一月薨六年元月乃葬積七年也僖公
積七月也二者並過於期故傳皆言緩以譏之也衛
相公以隱四年三月為州吁所弑五年四月乃葬積

十四月也莊公以年三十二年八月薨閔元年六月
乃葬積十一月也二者雖亦過期而國有事難故傳
皆言亂故是以緩原其非慢不以責臣子也然則諸
侯五月而葬自是正法得禮可知不假發傳而葬或
公之下傳特云書順者釋例曰魯君薨葬多不順制
唯成公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故
傳見莊之緩舉成書順以包之然則特發此傳欲以
自羣公之得未於莊見亂故而緩於信見無故而緩
於成見順禮傳發三者則其餘皆可也上踰月者
通死月亦三月也襄十五年十一月晉侯周卒十六
年正月葬晉悼公杜云踰月而葬速是踰月亦三月
也此注云踰月度月者言從死月至葬月其間度一
月也上與大夫不異而別設文者以大夫與士名位
既異因其名異示為等差故變其文耳其實月數同
也同執同盟至者謂遣使來至非諸侯身至釋例曰
萬國之數至衆封疆之守至重故天王之喪諸侯不
得越竟而奔脩服於其國卿共下葬之禮魯侯無故
而穆伯如周弔此天子崩諸侯遣卿共弔葬之經傳

也是言禮天子之喪諸侯不親奔也其諸侯相弔
昭三十年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
是正禮也同位至待其使還也外姻至親戚畢集也
於天子言畢至以下不言畢者天子貴在尊極海內
為家天下聞喪無敢不至故言畢也諸侯同盟或來
或否大夫出使本奉君命雖或聞喪未必盡來故不
言畢也此亦例而不言凡者序已解訖何休膏肓以
為禮立三月葬今云踰月左氏為短鄭康成云人君
殯數來日葬數往月大夫殯葬皆數來日來月士殯
至皆數往日葬數往月士之三月大夫之踰月也鄭之此
言天子諸侯葬數往月於左氏無害云大夫葬數來
月恐非社旨蘇寬之意以古禮大夫以上殯葬皆數
來日來月士殯葬數往日往月空云古禮事無所出
不可休用也劉炫云此亦例不言凡者諸所發凡皆
為經張例此舉葬之大期以譏幸咍之緩非是為葬
發例故不言凡也○言同至之國○正義曰鄭玄
服虔皆以軌為車轍也王者馭天下必令車同軌書
同文同軌畢至謂海內皆至也四夷異俗不可同其

春秋流傳

十

卷

文軌天子之喪不能以時赴弔故言同軌以別四夷
之國也周禮巾車木路以封蕃國蕃國即四夷也
受王命車亦應同軌而言別四夷者四夷來朝天子
天子賜之車服行於中國自然同軌其在本國軌
不同若以巾車之文即言與華夏同軌豈亦能同軌
也○**田**同方獄之盟○正義曰周禮同盟凡邦國
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然則天子之合諸侯
使諸侯共盟之禮也王合諸侯唯天子之合諸侯
則有事而會會之多少唯王所命不得有同盟常
禮之同盟唯方獄耳故左氏舊說十二年三考盟
與盟同好惡獎王室是其當方諸侯同有方獄之
同盟情親吉凶相告故遣使會葬也○**田**古者至
時○正義曰同位謂同為大夫共在列位者待其來
至三月待之故知古者於法行役不踰時也隱五
年穀梁傳曰伐不踰時明行役聘問亦不踰時也
死不及尸**田**尸未葬之通稱○**田**尸未葬之通稱○**田**尸未葬之通稱○**田**尸未葬之通稱○

曰曲禮下云在牀曰尸在棺曰柩是其相對言耳今
以既葬乃來而云不及尸知尸是未葬之通稱也葬
則尸不復見未葬猶及見之故以葬為限也釋例曰
喪禮之幣車馬曰賵貨財曰賵衣服曰賵珠玉曰合
然而總謂之賵故傳曰賵死不及尸也然則此又
為賵發其實賵賵賵總名為賵但及未葬皆無所
議也賵以衣尸含以實口大斂之後無所用之既
之後猶致之者示存恩好不以充用也合讚曰既
弔含賵賵臨之者未葬則葦席既葬則蒲席是葬後
得行此言緩者禮記後人雜錄不可與傳同言也或
可初葬之後則**弔生不及哀****田**諸侯已上既葬則緩
麻除無哭位諒闇終喪○上特掌反壞七雷反
侯至終喪○正義曰昭十五年傳稱穆后崩王既葬
除喪叔向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杜云天子諸
侯除喪當在卒哭今王既葬而附杜云既葬反虞則免喪
僖三十三年傳云卒哭而附杜云既葬反虞則免喪

故曰卒哭止禮也如杜此言則卒哭與葬相去非遠
同者以卒哭是禮也三虞則天子諸侯皆同於此云既
然則衰麻除或云既葬而卒哭相連中間無事也除也
若據雜記云稱號侯五月何是葬與卒哭相連中間無事也
或有國事稱號侯五月何是葬與卒哭相連中間無事也
然雜記云諸侯正與春秋同是杜所不用也既葬除是
禮記後人有此說正與春秋同是杜所不用也既葬除是
喪唯杜有節也昭公二年傳曰齊侯衛侯鄭伯明葬是
人君享之諸侯節也於時鄭簡公之喪未葬而後伯明
晉侯許之禮也於時鄭簡公之喪未葬而後伯明
其下傳又云六月葬鄭簡公之喪未葬而後伯明
文而虛言此葬得非終前無哭位諸侯既然知諸侯
既葬則免喪喪服既除則無哭位諸侯既然知諸侯
亦爾尚書高宗亮陰三年不言論語云何必高宗古
書杜預傳云天子諸侯除三年不言論語云何必高宗古

帝及群臣皆除服疑皇太子亦應除服否詔者尚書
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禮記
庶同禮於是盧欽魏舒問預證據預曰春秋晉侯
諸侯于禮相與鄭伯特簡公未葬請免喪以聽命君
謂之得禮宰相與鄭伯特簡公未葬請免喪以聽命君
此皆既葬除服諒周景王有后世子之喪既葬除服
也預又作議曰周景王有后世子之喪既葬除服
宴樂晉叔向譏之曰三年喪事見於古也稱高宗
不遂宴樂以早此亦天子喪事見於古也稱高宗
言喪服三年而亮陰三年此釋服之心喪也文也
景王不譏其除喪而譏其宴樂早則既葬應除而
諒闇之節也堯喪齊斬諒闇三年故稱過密入音由
而除諒闇以終三年無改於父之道故曰百官既
已以聽冢宰喪服既除故更稱不言之美曰百官既
苦枕塊以荒大政也禮記云三年之喪自天子達又

云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又云端衰喪車皆無等
通謂天子居喪三年之制同於凡人至尊萬幾之
三年亦無服喪三年之文天子之位至尊萬幾之
至大羣臣之衆至廣不得同之於凡人故大行既
祔祭於廟則因疏而除之已不除則羣臣莫敢除
屈已以除之而諒闇以終制天下之人皆曰我王
仁也屈已以從宜皆曰我王亦安得不既除而心
王猶若此之篤也凡我臣子亦安得不自勉以崇
此乃聖制移風易俗之本也議奏皇太子遂除衰
而諒闇終喪於時內外卒聞預議多怪感者乃謂
古典以合時預謂鄉人段暢曰茲事體大本欲宣
分明足以垂示將來暢遂敷通危疑以弘指趣其
具存焉杜議引尚書傳云亮信也陰默也為聽於
宰信默而不言鄭玄以豫凶事非禮也仲子在而
諒闇為凶廬杜所不用豫凶事非禮也仲子在而
來贈故曰豫凶事○八月紀人伐夷夷不告故不書

夷國在城陽莊武縣紀國在東莒劇縣隱十一年

傳例曰凡諸侯有命告則書不然則否史不書於策
故夫子亦不書于經傳見其事以明春秋例也他皆

倣此○堯音官見賢紀人伐夷○正義曰世族譜

世本夷姁姓傳無其人不知為誰所滅釋例土地
夷國在城陽莊武縣莊十六年晉武公伐夷執夷

諸杜云說諸周大夫夷采地名釋例土地名注為
則二夷別也世族譜於夷說諸之下注云姁姓更無

夷國則以二夷為一計莊武之縣遠在東垂不
得為周大夫之采邑而晉取其地是譜誤也

不為災亦不書蜚負蠻也莊二十九年傳例曰凡

物不為災不書又於此發之者明傳之所據非唯史

也且薨之與葬相去既遠豈有未師葬時已來成而後法○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諸侯會葬非禮也不得接見成禮故不書

於策他皆做此衛國在汲郡朝歌縣如字○衛侯來

正義曰衛國侯爵譜云姬姓文王子康叔封之後也

周公既誅祿父以其地封康叔為衛侯居殷虛今朝

歌是也狄滅衛文公居楚立成公徙帝立今東郡濮

陽是也桓公十三年魯隱公之元年也出公報二十

年獲麟之歲也悼公二年春秋之傳終矣悼公二年

卒自悼以下十一世二百五十五年而秦滅衛也衛

世家桓公康叔一世孫尚書顧命稱康叔為衛侯

則初封侯爵也世家康叔子則稱伯至頃侯復為侯

故今桓公為侯爵○諸侯之喪士大夫送葬昭三

十年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大夫送葬昭三

年傳稱文襄之霸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皆不言諸

侯親會葬是諸侯會葬非禮也不得接公成禮故不

書此云不見公不書介也盧亦不見公而書者此則

公在國而不與衛侯相見故不書彼則公身在會國

人賓禮之又欲見其○知共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

公孫滑共叔段之子滑于八反衛人為之伐鄭

取廩延鄭人以王師號師伐衛南鄙號西號國也

弘農陝縣東南有號城為于濞反陝失請師於邾

邾子使私於公子豫公子豫魯大夫私請師音願

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于翼翼邾地

不書非公命也○新作南門不書亦非公命也非

公命不書三見者皆興作大事各舉以備文○十二

月祭伯來非王命也○**哀父卒****禮**哀父公子益師字

音終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禮**卿佐之喪小斂大

斂君皆親臨之崇恩厚也始死情之所篤禮之所崇

故以小斂為文至於但臨大斂及不臨喪亦同不書

日○斂音頂斂力**禮**卿至書日○正義曰喪大

大斂焉為之賜則小斂焉卿是大夫之尊者也明小

斂大斂君若親之所以崇恩厚也小斂大斂皆應親

之獨以小斂為文故始死情之所篤故也賈逵云

不與大斂則不書卒然則在殯又不往者復欲何以

裁之經傳無其事不立妄說故杜以焉

但臨大斂及不臨其亦同不書日也

經二年春公會戎于潛**註**戎狄夷蠻皆氏羌之別種也

我而書會者順其俗也為禮皆謂居中國若戎于

支者陳留濟陽縣東也○有戎城潛魯地○氏都于

章勇反駒音拘濟子禮○曲禮云東夷西戎南蠻北

狄然則四者是九州之外別名也詩商頌曰自彼

氏氏羌西戎之國名也杜欲明其在遠無以相形故

云氏羌之別種謂是相類之物耳非謂四者是羌內

之別也其實氏羌乃是同類之物耳非謂四者是羌內

諸戎飲食衣服不與華同費幣不通言語不達計應

不堪會盟故解云言順兵俗以為禮也沈氏云會據

夏五月莒人入向**註**向小國也譙國龍亢縣東南有向

春秋左傳卷二 廿六

城莒國今城陽莒縣也
○向舒亮
○向舒亮
○向舒亮

在襄十三年
音剛又苦
反將子匠反
○莒人入向

世本莒已姓
伯奔莒從
武王封茲與於莒初都計

後徒莒今城陽莒縣是也
世本自紀公以下為已姓

不知誰賜之姓者十一世
之向則唯此見春秋共公以

其終始不復見四世楚滅
○正義曰將卑師少稱人

著周禮萬二千五百人為師
常重其舉大事動大衆滿

人為旅用兵多則不書輕
其衆少故經皆不書旅也

師則書之不滿則不書輕
春秋不書軍旅壹皆曰師

故經亦不書軍也釋例曰
不君自將者言君不言師

師者衆也雖復五軍三軍
悉皆以師為名取其衆義

師則師文不見也
師則師文不見也

將則師文不見也
將則師文不見也

合見經但所師滿師不足錄也
大夫爵位卑下名氏不

當見則空舉其將謂之為人所不書
大夫位卑又其名不

二年晉師宋師衛師侵鄭是也
隱五年公羊傳曰

曷為或言率師或不言率師
將卑師少稱人君將不

言率師少稱將重者也釋例曰
大夫將滿師稱人君將不

稱人而師已將將滿師則兩書
不夫將滿師則直書名氏

羊為說也劉炫云盟會例則書
名氏非卿則書人

君者滿師則稱師不滿則稱人
所以然者定四年傳曰



人當各氏之處由是將早
師少則書人亦與盟會同

無駭帥師入極

無駭魯卿極附庸小國無駭不書氏

未賜族賜族例在八年○駭戶注無駭至八年○

卿乃見經今各書於經傳言司空故知無駭是魯卿

又王制云上大夫卿則卿亦大夫也故注多以其大夫

言卿下注云裂繻紀大夫者則其爵真大夫也穀梁以其大夫

見於傳而注云大夫者則其爵真大夫也穀梁以其大夫

為國杜云附庸者沈云以費伯帥師城郕因得勝極

則極是竟內故云附庸凡卿出使必具其名氏以尊

君命今不書氏故解云未賜族無族可稱故也賈云

極我邑也極為戎邑傳無文焉戎之於魯本無怨惡

言脩惠公之好則是求與魯親公未信戎心故辭其

盟耳秋即與盟復脩戎好若已共戎會故不與盟旋

秋八月庚辰公及戎盟于唐

高平方與縣北有武唐

亭八月無庚辰庚辰七月九日也日月必有誤音房

與音注高平至有誤○正義曰杜勘檢經傳上下

甲辰十五日丙辰二十七日戊辰其月無庚辰也七日

指言日誤若日不日俱得有誤故云日月必有誤也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

裂繻紀大夫傳曰卿為君逆也

以別卿自逆也逆女或稱使或不稱使昏禮不稱主

人史各隨其實而書非例也他皆倣此音須為干寫

反下為魯同
別彼列反
逆叔姬傳曰書曰叔姬自逆也
自逆則書字為君逆則稱逆女其自為逆則天子娶稱所
稱逆王后卿為君逆則稱逆女其自為逆則天子娶稱所
之字尊卑之別也此則不言紀侯使裂縵而成八年
書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俱是昏禮而立文不
解之也言昏禮不稱主人者昏謂婿也為有
命婦不欲自娶通於鄰國若言無所稟自來非君
命故裂縵不言使也其無母者臣無所稟自來非君
君命故裂縵不言使也其無母者臣無所稟自來非君
非褒賤之例也壽言宋公使也史皆隨其實事而書之
人然則曷稱也公羊傳曰何使公孫壽來納幣
則其稱主人何辭窮也辭窮者何無母也然則紀有
母乎曰有有則何以不稱母不通也婦人之言
不通外國故不言君使亦不言母命作自來之文也
公羊言無母者稱父兄師友宋公不稱父兄者諸侯

臣其父兄故不得稱也昏禮記曰宗子無父母命之
親皆浸已躬命之以宗子之尊尚不稱父兄諸侯
也其稱父兄師友謂大夫以下非宗子者耳
昏禮記所云支子則稱其宗弟稱其兄是也

冬十月伯姬歸于紀無傳伯姬魯女裂縵所逆者

紀子帛莒早盟于密子帛裂縵字也莒魯有總紀侯

既昏于魯使大夫盟莒以和解之子帛為魯結好息

民故傳曰魯故也此之內大夫而在莒子上稱字以

嘉之也字例在閔元年密莒邑城陽淳于縣東北有

密鄉戶買反好呼報反子帛至密鄉。正義

在莒子上者案諸經文魯大夫出會他國皆先書魯
大夫下即云及某人今子帛之下不云及者不可全

同魯大夫故也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無傳相未為君仲子不

應攝夫人隱讓相以為大子成其母喪以赴諸侯故

經於此攝夫人也不反哭故不書葬例在三年相

未至三年。正義曰：妾子為君，其母成，為夫人，敬。攝

也。今攝夫人，是隱成之。攝相為大子，成其母喪，傳

則曰：不赴，則不曰：薨。故知攝是赴於諸侯。故經於

此稱夫人也。五年，考仲子之官。公羊傳曰：攝未君，則

易為祭。仲子隱為相，立故為相，祭其母也。然則何言

爾成公意也。是言隱公成仲子為夫人也。

鄭人伐衛凡師有鐘鼓曰伐例在莊二十九年

傳三年春公會戎于潛，脩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許

其脩好而不許其盟。禦夷狄者不壹而足。呼好

反注及或背之公未得戎意，恐好不久，成故不許

其盟也。禦夷狄者不壹而足。文九年公羊傳文。言

制禦夷狄當以漸教之，不一度而即使足也。○營

子娶于向，向姜不安宮而歸，其營人入向以姜氏還

傳言失昏姻之義，凡得失小故，經無異文而傳備

其事。案文則是非足以為戒，他皆倣此。還音旋。○

司空無駭，入極費，冷父勝之。魯司徒司馬司空皆

卿也。冷父，費伯也。前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於

前年發之音琴○戎請盟秋盟于唐復脩戎好也寢

扶又○九月紀裂繻來逆女卿為君逆也為于

冬紀子帛莒子盟于密魯故也○鄭人伐衛討公孫

滑之亂也治元年取廩延之亂







不 許 複 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北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